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LotSynergy Holdings Limited

華彩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61)

股東特別大會之結果 拆細股份之買賣安排 及 購股權及可換股票據之調整

董事局欣然宣佈，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有關（其中包括）批准股份拆細之普通決議案已獲股東以舉手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於股份拆細獲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及拆細股份獲創業板上市委員會批准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後，拆細股份將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七日（星期二）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於聯交所開始買賣，而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及可換股票據將作出調整。

謹此提述 China LotSynergy Holdings Limited（華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五日刊發之公佈及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日刊發之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之結果

董事局欣然宣佈，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有關（其中包括）批准股份拆細之普通決議案已獲股東以舉手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股份拆細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於股份拆細獲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後，創業板上市委員會已批准拆細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股份拆細將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七日起生效。於股份拆細生效後，拆細股份每手買賣單位將以 4,000 股拆細股份進行買賣。

下表所載為二零零七年八月七日（星期二）至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二日（星期三）期間拆細股份買賣安排之詳情：

- (1) 由二零零七年八月七日（星期二）上午九時三十分至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包括首尾兩天）：

股份代號	股份簡稱	買賣單位	股票顏色
8379	華彩控股	8,000拆細股份 (以現有股票形式)	綠色

股份代號為「8161」之原有櫃位於此期間暫時關閉。每股股份將視為代表四股拆細股份，而現有股票（綠色）形式之拆細股份僅可在臨時櫃位以股份代號為「8379」進行買賣。

- (2) 由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一日（星期二）上午九時三十分至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一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包括首尾兩天）進行並行買賣拆細股份：

股份代號	股份簡稱	買賣單位	股票顏色
8161	華彩控股（新）	4,000拆細股份 (以新股票形式)	紅色
8379	華彩控股（舊）	8,000拆細股份 (以現有股票形式)	綠色

以新股票（紅色）形式之拆細股份僅可在櫃位以股份代號為「8161」於此期間進行買賣。現有股票（綠色）形式之拆細股份可繼續在臨時櫃位以股份代號為「8379」進行買賣，直至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一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止，其後以股份代號「8379」買賣現有股票形式之拆細股份的臨時櫃位將被撤銷。

(3) 由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二日（星期三）上午九時三十分起：

股份代號	股份簡稱	買賣單位	股票顏色
8161	華彩控股	4,000拆細股份 (以新股票形式)	紅色

由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二日（星期三）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拆細股份將僅以每手4,000股拆細股份為買賣單位之新股票（紅色）形式進行買賣。

股東可攜同現有股票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七日至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七日（包括首尾兩天）期間內上午九時三十分至下午四時正之任何時間向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免費換領拆細股份之新股票；或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七日下午四時後之任何時間支付每張股票2.50港元之費用換領新股票。預料新股票於交回現有股票後十個營業日內可供領取。

購股權及可換股票據之調整

(1) 購股權

於股份拆細前，尚有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而未行使之購股權以認購70,780,000股股份。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及創業板上市規則第二十三章，購股權行使價及因行使購股權而將予發行之拆細股份數目將就股份拆細按下列方式作出調整：

授出日期	股份拆細前 悉數行使 本公司 全部尚未行使 之購股權 而可予發行之 股份數目	股份拆細前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股份拆細後 悉數行使 本公司 全部尚未行使 之購股權 而可予發行 之拆細股份 經調整股份數目	股份拆細後 經調整每股 拆細股份之 行使價 港元
二零零五年九月一日	19,080,000	1.96	76,320,000	0.490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五日	1,500,000	2.70	6,000,000	0.675
二零零六年六月八日	24,400,000	1.22	97,600,000	0.305
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17,600,000	1.14	70,400,000	0.285
二零零七年一月十一日	2,000,000	1.78	8,000,000	0.445
二零零七年五月十一日	3,000,000	3.10	12,000,000	0.775
二零零七年七月四日	<u>3,200,000</u>	<u>3.90</u>	<u>12,800,000</u>	<u>0.975</u>
	<u>70,780,000</u>		<u>283,120,000</u>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四日更新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而將予發行之股份數目上限將由177,283,200股股份調整至709,132,800股拆細股份；而截至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日期，其中可予認購6,200,000股股份（或24,800,000股拆細股份）之購股權已予授出。

本公司核數師已審閱及確認上述調整符合購股權計劃之規定，尤其是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3.03(13)條及其附註以及補充指引。

(2) 可換股票據

於股份拆細前，本公司根據認購協議已發行本金額550,000,000港元之無擔保八年期零息可換股票據，可按最初兌換價每股3.82港元（可予調整）兌換本公司股份。於股份拆細後，最初兌換價已由每股3.82港元調整至每股拆細股份0.955港元（可予調整）；而按每股拆細股份0.955港元之最初兌換價，悉數兌換可換股票據而將予發行之本公司股份數目，已根據可換股票據之條款由約143,979,000股股份調整至約575,916,000股拆細股份。

UBS AG（其為一認可商人銀行）已審閱及確認上述調整符合可換股票據之條款。

於本公佈發佈日期，本公司董事局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城先生、劉婷女士、孔祥達先生、吳京偉先生及王韜光先生；非執行董事孫豪先生及 Paulus Johannes Cornelis Aloysius Karskens 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勝藍先生、陳明輝先生及李小軍先生。

承董事局命
華彩控股有限公司
吳麗屏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零七年八月六日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China LotSynergy Holdings Limited (華彩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 (「董事」) 對此共同及個別全面承擔責任。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 (1) 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 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項從而引致本公佈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 (3) 本公佈內所有意見乃經周詳及審慎考慮，且基於公平及合理的基準及假設而發表。

本公佈由刊登日期起至少一連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頁上。